

## 4.3 信件

### 郵費

請參閱郵費及服務簡章。

### 重量及體積

所有按信件郵費投寄的信封、咭或摺咭必須為長方形。

體積限制見本部“重量及體積限制”部分。

寄往各地郵件的重量限制為 2 公斤。

### 包裝及規格

信件可以信封、咭、摺咭、捲軸或郵包的形式投寄，除咭或摺咭以外，不以信封或其他形式包裝的通訊文件則恕不接受。咭及摺咭必須以普通咭紙或厚度不少於 0.25 毫米的紙張所造，並須為長方形。包裝必須確保內載物品在運送途中能保持完整。有關個別郵件包裝及規格的特別規例，請參閱第 6 部“包裝及規格”部分。

### 一般規例

信件類郵件註有地址的一面應註明“信件”字樣，因其體積或規格可能令該件被誤為其他類別的郵件。

### 作信件投寄的貴重物品

掛號信件及保險信件必須以密封信封包裝，才可載有硬幣、紙幣、流通鈔票、應付持票人的各種證券、旅行支票、白金、金或銀（不論曾加工與否）、寶石、珠寶或其他貴重物品。

### 寄件人地址

寄件人宜在信封背面寫上姓名及地址，以便退回無法派遞的郵件。

### 欠付郵資及郵資不足的信件

欠付郵資或郵資不足非掛號信件會獲發送，有關當局會在交件時追收欠郵資及相當於港幣 4 元的費用。至於在本港投寄的此類信件，交件時則須追收所欠郵資的雙倍金額。非掛號信件如發現內載任何種類的貴重物品，即須強制以掛號方式寄出，並繳付強制掛號費用 26 元（請參閱第五部“掛號”項下的“強制掛號”部分）。

### 查詢

如欲查詢一般信件，應透過香港郵政的網頁 [www.hongkongpost.com](http://www.hongkongpost.com) 提出，或填寫郵政表格 Pos 28B，表格可向各郵政局索取。有關掛號信件和保險信件的詳情，請分別參閱第 5 部“掛號”項下的“查詢遺失或無法投寄的郵包”部分和“保險服務”項下的“查詢遺失或無法投寄的郵件”部分。